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5-065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5年5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，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提示说明如下：

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5,521.81万股，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，各发行对象之本次认购股份数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发行对象	认购股数（万股）
1	何启强	3,644.39
2	麦正辉	1,877.42
合计		5,521.81

注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之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则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。

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准。若本次发行成功，公司总股本将由349,873,322股增加至405,091,422股。

本次发行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信息披露义务人	发行前持股数（万股）	发行前持股比例（%）	发行后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发行后持股比例（%）
1	何启强	8,436.00	24.1116	12,080.39	29.8214
2	麦正辉	7,842.90	22.4165	9,720.32	23.9954
3	中山市长青新产	4,440.00	12.6903	4,440.00	10.9605

	业有限公司				
4	郭妙波	593.06	1.6951	593.06	1.464
5	何启扬	6.00	0.0171	6.00	0.0148

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，何启强、麦正辉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产业、郭妙波、何启扬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26,839.77 万股股份，持股比例为 66.2561%，何启强、麦正辉仍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。本次权益变动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7 日发布在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5 月 6 日